

高新区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填报时间: 2025 年 4 月 12 日

一、基本概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市和我区有关工业和信息化、大数据发展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提出我区工业和信息化、大数据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协调解决工业化和信息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大数据及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拟订我区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监测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组织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经济运行和产业安全有关工作。

2. 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

工业和信息化局是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副县级。无下设科室。

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编制 22 名，其中：行政编制 4 名，事业编制 18 名。实有人员 17 人，雇员 1 人。

(二)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今年以来,在区委、管委会、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工信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内容,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各项安排部署,积极融入自治区“十大产业集群”建设,加速推进新型工业化步伐,不断巩固工业基础作用,助力我区现代

产业体系建设。

坚持党建引领,牢牢把准政治方向,强化理论学习,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要内容,党组理论中心组召开扩大会议集体学习 20 次;坚持稳中求进,工业经济质效提升,工业增加值总量居全市首位,工业增速 5%,工业增速保持增长态势。1-11 月,全区规上工业增加值实现工业增加值 234.2 亿元;优质企业培育再创新高,“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通过 12 家;加强“小升规”培育见成效,今年累计培育拟升规企业 13 家,完成企业“小升规”目标任务 8 家;补助企业数量 14 家;坚持企业绿色发展,落实好重污染天气应急应对,共检查企业 60 余家次,督促工业企业落实应急减排措施,扎实开展节能监察工作,全年入企宣讲 10 余家次,组织开展培训宣贯活动 4 场次;持续加强行业安全监,聘请专家协助进行企业安全生产检查,有力提升了我局安全检查水平,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三) 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在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方面,我单位 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年初预算数为 12880.23 万元,预算数(调整后)为 12880.24 万元,执行数为 2869.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22.28%,其中:财政资金预算部分年初预算数为 6159.90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2869.10 万元,决算数为 2868.93 万元。资金严格按预算用途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且决算数据完整涵盖于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数值内,完整反映了预算执行全貌。

本文分析数据以单位 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数据为准，围绕部门单位整体年初预算安排、预算调整、全年预算执行及财政资金收支等维度，结合预算调整率、预算执行率等指标展开详细分析，具体内容如下：

1. 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为 12880.23 万元，其中：上级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11704.08 万元，本级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1176.15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我单位在预算安排过程中，遵循以下原则：一是量入为出，收支平衡；二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三是勤俭节约，注重绩效。预算安排的目标是确保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预算效益最大化。

人员经费安排：人员经费是单位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用于保障员工的工资、津贴等福利支出。在预算安排中，单位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标准，合理测算并安排人员经费，确保员工的基本权益得到保障。

公用经费安排：主要用于部门的日常运转和办公需求，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等。在预算安排中，单位根据实际需要和往年支出情况，合理分配公用经费，确保部门正常运转和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经费安排：项目经费是用于支持我单位特定项目和业务发展的资金。在预算安排中，单位根据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结合项目规模和实施周期，合理安排项目经费，确

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目标的达成。

2. 预算调整情况

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 12880.23 万元，年中调增数 0.00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12880.23 万元，预算调整率 0.00%。

预算调整的效果和影响是评估调整是否成功的重要依据。通过调整提高了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支持了单位的发展。预算的调整有助于实现单位的业务目标和战略规划。保障业务目标实现。

3. 全年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预算数为 12880.23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2869.1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22.28%。

部门单位在预算安排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计划进行资金分配和使用，加强预算管理和监督，确保预算资金按照预算规定执行，注重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预算资金得到了合理有效的利用。同时，我单位还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调整和改进，确保预算安排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

4. 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

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 2869.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274.3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社保支出、保障单位日常水电费和办公费支出等；项目支出 2594.77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战略新兴产业项目、中央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纺织服装专项项目、雇员经费项目、政府办政务信息系统项目。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

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274.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4.94 万元，公用经费 9.43 万元。实际支出 274.33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99.99%。

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人员工资由编办、人社局、社保局、医保局、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按月申报及发放。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邮电费、办公用品、办公耗材款等。

（二）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

1. 项目管理情况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高新区（新市区）工信局项目经费支出管理办法》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较好的促进事业发展。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

2. 项目使用情况

2024 年本单位共有个 6 项目，项目总金额为 12605.86 万元，执行金额为 2594.77 万元。其中：

（1）上级资金项目

本年上级资金共计 4 个项目，预算金额为 12586.66 万元，执行金额 2575.57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战略新兴产业项目、中央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纺织服装专项项目支出。项目的实施达到促进人才培养及创新创业、区域经济发展的效益；达到促进区域经济发展、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的效益。

（2）本级财力项目

本级财力资金共计 2 个项目，预算金额为 19.20 万元，执行金额 19.20 万元。主要用于雇员经费项目、政府办政务信息系统项目项目支出。项目的实施达到保障雇用人员待遇，稳定人员队伍效益；保障系统平台云服务的正常运行。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金额为 12880.23 万元，执行金额为 2869.10 万元，执行率为 22.28%，得 2.23 分。

目标达成是衡量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履职效能的重要标准。部门单位应明确工作目标，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执行。通过对目标达成情况的分析，可以评估单位在整体支出履职方面的实际效果。

（一）指标一：

工业增速：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4.1%，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5%，完成率为 100%。

根据区工信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5%，达到预期效益。通过工业增加值的提升，使我区工业增加值位居全市首位。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二）指标二：

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8 家，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0 家，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13 家，该指标完成率为 162.5%。根据区工信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3 条，超出预期效益，偏差原因：我区 5 家企业发展势头强势，主营业务收入达两千万，符合纳入新增规模以上企业，故与年初预期有偏差，改进措施：合理安排制定下年度目标。通过深入走访摸排规下工业企业季度营业收入，提升企业达到 2000 万纳统标准，提高企业升规纳统数，保障预期目标完成，促进目标任务与实际纳统企业基本一致。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

（三）指标三：

补助企业数量：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4 家，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5 家，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14 家，完成率为 100%。根据扶持台账、区工信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4 家，达到预期效益。通过补助企业，提升企业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运行，促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四）指标四：

培育“专精特新”企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2

家，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0 家，本次评价培育企业数量为 12 家，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根据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示名单、区工信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2 家，达到预期效益。通过培育“专精特新”企业，提升企业专业化水平和精细化制造能力，提高产业链关键环节配套能力，增强产业集群协同效应，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促进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五）指标五：

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0 件，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0 件，本次评价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为 0 件，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根据区工信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0 件，达到预期效益。通过减少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提升安全生产责任意识与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水平，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提高安全生产监管效能和隐患排查治理精准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大局，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基础条件。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四、评价结论

本评价报告旨在全面、客观地分析部门单位在评价期内的整体支出及履职情况，围绕部门单位的预算编制、执行与履职效能等方面展开。通过数据的收集、整理与分析，结合实际情况，最终形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综合评价结果。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2.23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工业集群化发展亟待提升。工业产业链短、产业配套能力相对薄弱的问题仍较突出。

2、项目建设过程中配套不足。

3、反馈与改进机制缺失，绩效工作结束后无反馈或仅有简单评分，缺乏具体改进建议。

（二）原因分析

1、从重点行业分析，新材料、装备制造业、新能源产业存在明显的产业链孤岛现象，产业规模小，发展空间受限。

2、我区工业项目大部分集中在北区工业园区，目前园区基础设施配套不足，一方面园区规划道路长期不建影响项目建设及投产运营，如融链·丝路电商物流产业园因道路问题，影响项目推进，目前项目未建设；另一方面是现有电力负荷无法满足项目投产需求，需重新规划建设电力外网，增加建设成本。如：乌鲁木齐市工业物联网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因电力负荷问题影响项目运营。

3、部门壁垒严重，跨团队协作指标难以落地，将绩效工作与培训、轮岗结合，提升单位发展动力。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改进措施

1、抓好工业招商工作，促进工业投资。以大项目为抓手，以构建"1+3"产业集群为目标，以抓好产业延链、补链、建链、强链为工作重点，深入研究和分析我区重点产业链短板和关键

缺失环节，着眼产业发展趋势，重点做好越海通讯、卡尔动力等产业项目的落地工作，多措并举、有的放矢、精准发力，努力实现招商引资数量、质量和层次的全面提升。

2、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一是积极落实国家、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各级各项扶持政策，帮助企业解决各种困难，争取各级扶持资金，实质性降低企业成本。鼓励企业在科技创新方面加大投入，实现创新成果在本地产业化。二是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功能园区道路、水、电、气、通讯等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加快建设园区内住宿、餐饮、商务、休闲等配套生活设施，为企业、项目落地投产创造更加便利的外部条件。

3、在绩效自评中，通过培训等方式，推进建立绩效反馈制度，增强项目负责人的绩效意识，认识到绩效评价及时反馈对项目的重要性。

（二）建议

1、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明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要求，分类别建立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预算绩效指标体系，突出结果导向，重点考核实绩。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有效推动我单位下一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

2、通过强化专业培训、学习考察、业务交流等措施，帮助和促进本单位现有人员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实际工作能力。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

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绩效评价工作应从源头抓起，评价工作和意识应贯穿绩效的整个过程。

3、借助第三方专业机构力量，贯彻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将绩效各个环节紧密贯通。